

# 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2024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四、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五、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能

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是江汉区卫生健康局履行全区卫生计生执法职能的执行机构，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江汉区卫生健康局领导及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的指导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全区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医疗机构等开展综合性卫生计生执法工作。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由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共有编制数 21。其中：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21 人。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12 人，其中：事业人员 12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12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7 人。

##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12.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92.09 万元，下降 31.7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职工减少 2 人、项目经费压减 30%、公用经费压减 10%。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412.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92.09 万元，

下降 31.7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65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412.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92.09 万元，下降 31.76%。。其中：基本支出 364.59 万元，占 88.35%；项目支出 48.06 万元，占 11.65%。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2.6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412.65 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412.65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6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92.09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在职职工减少 2 人、项目经费压减 30%、公用经费压减 10%。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64.59 万元，占 88.35%，其中：人员经费 315.45 万元，公用经费 49.14 万元；项目支出 48.06 万元，占 11.65%。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 412.65 万元，主要是用于职工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项目经费。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4.59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288.0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3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48.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48.0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12.5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维护支出、印刷及业务培训费、“四全”专家组劳务费、卫生监督制服经费等。

2.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35.56 万元，主要用于协管员工资。

##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49.1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8.68 万元，下降 27.5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9.0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2%。主要包括：服务类 9.04 万元，为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及维修(护)费。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房屋面积共有1063.7平方米，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48.06万元。

##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年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本级单位。

###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

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单位职工和退休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项目经费收支情况。

公开咨询电话：85615612

##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 01 表

###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412.6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2.65	本年支出合计	412.6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12.65	支 出 总 计	412.6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12.65	412.65	412.65								
2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健康局	412.65	412.65	412.65								
2040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412.65	412.65	412.65								

### 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12.65	364.59	48.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65	364.59	48.06			
21004	公共卫生	412.65	364.59	48.0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12.65	364.59	48.06			

##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2.65	一、本年支出	412.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12.65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412.65</b>	<b>支 出 总 计</b>	<b>412.65</b>

预算05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21004	公共卫生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预算06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204	武汉市江汉区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204004	武汉市江汉	412.65	364.59	315.45	49.14	48.06

##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364.59</b>	<b>315.45</b>	<b>49.14</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88.08</b>	<b>288.08</b>	
30101	基本工资	53.09	53.09	
30102	津贴补贴	72.33	72.33	
30103	奖金	81.22	81.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5	24.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6	9.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1	15.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0.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13	31.1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9.14</b>		<b>49.14</b>
30201	办公费	11.29		11.29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35		0.35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0.60		0.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8		6.38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30213	维修（护）费	1.32		1.32
30216	培训费	1.72		1.72
30228	工会经费	1.37		1.37
30229	福利费	6.49		6.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1		8.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1		6.91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7.37</b>	<b>27.37</b>	
30302	退休费	21.52	21.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5.85	5.85	

预算08表					
<b>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b>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预算09表				
<b>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b>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0表				
<b>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b>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1表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8.06	48.06						
2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健康局		48.06	48.06						
2040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48.06	48.06						
31	本级支出项目		48.06	48.06						
42010324204T0000000100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35.50	35.50						
42010324204T0000000101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12.50	12.50						

预算12表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8.50		9.04	8.32	5.00
2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健康局												
2040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32	年	3.32	3.32	
2040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在职人员公用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0.20	年	0.20	0.20	0.20
2040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C23020200]记账服务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80	年	4.80	4.80	4.80
204004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在职人员公用	[C18049900]其他保险服务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30213]维修(护)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4	0.18	辆	0.72		

预算13表

2024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本单位无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 2024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填报人	王婵婵	联系电话	856156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12.65	100.00%	2022年	2023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722.35	604.74			
		单位资金							
	合计		412.65	100.00%	722.35	604.7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15.45	76.44%	580.85	480.58			
		运转类项目支出	49.14	11.91%	71.16	67.8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8.06	11.65%	70.34	56.34				
合计		412.65	100.00%	722.35	604.74				
部门职能概述	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是江汉区卫生健康局履行全区卫生计生执法职能的执行机构，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江汉区卫生健康局的领导及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的指导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全区公共卫生单位、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等开展综合性卫生计生执法工作。现有编制21人，实有在职职工12人，退休7人。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委托第三方劳务派遣卫生监督协管员10人。								
年度工作任务	本单位受江汉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依法在医疗卫生、公共卫生、职业病防治等领域开展综合性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承担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师法》、《职业病防治法》、《传染病防治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卫生监督执法任务，对辖区医疗机构和公共场所，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场所、职业病和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监管等综合性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特殊目标类	12.5	12.5	主要用于印刷、业务培训、专家授课、订制卫生监督制服等方面。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特殊目标类	35.56	35.56	用于卫生监督协管员的人员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目标1：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目标2：通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可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目标2：通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可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长期目标1:	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投诉及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督办件处理率	100%	历史数据				
			业务培训人次	397人次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户次	337户次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监督检查覆盖率及量化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传染病防控检查覆盖率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中小学及幼儿园直饮水现场快检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	逐渐减少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通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可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卫生监督协管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协管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工资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卫生监督覆盖面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投诉及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督办件处理率	2022	2023	2024	历史数据		
				100%	100%	100%			
				业务培训人次	675人次	655人次		397人次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户次	670户次	650户次		337户次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覆盖率及量化率	传染病防控检查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中小学及幼儿园直饮水现场快检合格率	90%	90%	90%			
时效指标		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合格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	逐年减少	逐年减少	逐年减少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92%	≥92%	≥92%		历史数据		
年度目标2:	通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可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卫生监督协管员人数	2022	2023	2024	计划标准		
				12人	10人	10人			
				协管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保障卫生监督覆盖面	100%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满意度。	≥92%	≥92%	≥92%	计划标准			

##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项目名称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陈俊		联系电话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关于2022年度全市卫生健康监督绩效管理考评情况的通报》。(2)、《市卫生健康委 市医疗保障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3]10号)。(3)、《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要点的通知》。(4)、《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计划的通知》。(5)、《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6)、《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校园卫生安全健康行动方案的通知》。(7)、《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大健康产业与职业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8)、《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9)、《市卫健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卫生健康系统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1)、本单位受江汉区卫生健康局的委托, 依法在医疗卫生、公共卫生、职业病防治等领域, 开展综合性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承担着《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职业病防治法》、《传染病防治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督执法任务, 对辖区内各类医疗机构和公共场所, 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场所、职业病和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监管领域开展卫生监督综合性执法工作任务。同时, 应对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专项突击性、各种专项整治、节假日卫生安全大检查等活动, 而我区卫生监督数量很难满足工作需要。为了响应各项工作的需要, 解决任务的繁重和人员的紧缺的矛盾, 经江汉区卫生健康局同意, 委托第三方劳务派遣卫生监督协管员, 从事卫生监督协管工作。(2)、由于在职会计即将面临退休且现又被政府调至拆迁办工作, 会计岗位空缺, 随委托第三方会计咨询公司, 从事会计服务等相关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在一定程度上弥补卫生监督力量的不足, 扩大卫生监督覆盖面, 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项目步骤和计划, 以及开展的主要活动: 根据业务工作需要, 委托第三方劳务派遣卫生监督协管员, 协助卫生监督人员对辖区内相关医疗机构和公共场所进行卫生监督执法检查等工作。</p> <p>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的措施: 签订劳务合同, 加强业务培训。</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价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无</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无</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年初预算安排47.42万元, 中期无调整。</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实际使用47.42万元。</p> <p>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年初预算安排47.42万元, 中期无调整。</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2023年1-7月已使用24.14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财政资金紧张, 项目经费压缩10%。</p>								
项目总预算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项目当年预算	35.56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5.56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5.56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 上级转移 其他资金					
	执法大队卫生监督协管员专项经费		1、协管员生活补贴26.4万元(2.200元/人/月*12月*10人); 2、社保五险11.62万元(968元/人/月*12月*10人); 3、节日补贴1.5万元(1,500元/人/年*10人)。三者共计39.52万元。依据财政指示, 项目经费压缩10%, 压缩后经费为35.56万元	35.56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会计服务费		一项		4.9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可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可以加强卫生监督执法的力度,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卫生监督协管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协管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及时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卫生监督覆盖面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指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卫生监督协管员人数	12人	10人	10人	16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协管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95%	100%	16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0%	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卫生监督覆盖面	100%	100%	100%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满意度。	≥92%	≥92%	≥92%	20	计划标准

#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项目名称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陈俊		联系电话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 (1)、《关于2022年度全市卫生健康监督绩效管理考评情况的通报》。(2)、《市卫生健康委 市医疗保障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3]10号)。(3)、《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要点的通知》。(4)、《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5)、《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6)、《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校园卫生安全健康行动方案的通知》。(7)、《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大健康产业与职业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8)、《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3年武汉市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9)、《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卫生健康系统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10)、按照《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督导检查通知》。</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江汉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是江汉区卫生健康局履行全区卫生计生执法职能的执行机构, 在江汉区卫生局的领导及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的指导下,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 对全区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医疗机构等开展综合性卫生计生执法工作。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 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 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 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项目步骤和计划, 以及开展的主要活动: 目前辖区内应监督医疗机构337家, 其中医院39家, 门诊部146家, 诊所132家,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14家, 妇幼保健机构1家,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家, 急救中心1家, 检验中心2家。辖区内应监督公共场所1897户, 其中旅店业452户、美容美发1224户、沐浴业102户、游泳池20户、商超25户、文化娱乐业74户。二次供水83户、中小学60户、幼儿园93户。本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对上述单位开展监督检查、业务指导及办案等工作。全年工作进度按月分解完成。</p> <p>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的措施: 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将我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纳入全市的绩效管理目标并予以考核。</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价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无</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当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无</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年初预算安排22.92万元, 中期无调整。</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实际使用22.92万元。</p> <p>3. 2022、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年初预算安排16.82万元, 中期调整收回3.7572万元, 剩余额13.4888万元。</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2023年1-7月已使用1.66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财政资金紧张, 项目经费压缩。</p>								
项目总预算	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当年预算	12.50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2.50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款)		12.50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信息化维护支出	用于8台现场执法终端上网及日常网络通讯费。	3.6万						
	印刷费	一是用于公共场所工作印刷费用1.367万元, 其中禁烟大标0.375万元(1.6元/个*2500个)、禁烟台签0.422万元(10元*422个)、印制执法文书0.57万元(包括现场巡查记录50本、现场笔录50本、询问笔录25本、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25本、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5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5本、行政处罚决定书5本、附页50本、卫生监督意见书70本, 共计285本, 按20元/本计算)。二是用于医疗工作印刷费用1.203万元, 其中卫生法规宣传品0.783万元, 印制执法文书0.42万元(包括现场巡查记录30本、现场笔录30本、询问笔录15本、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25本、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决定书5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5本、行政处罚决定书5本、证据调取清单5本、附页40本、卫生监督意见书50本, 共计210本, 按20元/本计算)。三是用于职业病防治工作印刷费用0.76万元, 其中职业卫生相关法律法规单行本0.26万元(6元/本*500本); 职业卫生宣传册0.31万元(2元/册*1550册)及其他职业卫生宣传用品0.19万元(20元/套*95套)。	3.32万元						
	业务培训费	公共场所、饮用水、学校卫生培训1.2万元(500元/1个课时*2课时/次*12人/年)	1.2万						
	“四全”专家组劳务费	“四全”专家组劳务费2.88万元(400元/天/人*6人/次*12次/年), 从区医疗机构执业综合监管人员库中, 抽取专家对全区的“四全”工作进行检查, 其劳务费参照市执法总队的标准执行。	2.88万元						
	卫生监督制服经费	按1250元/人/套(其中: 短袖衬衣130元/件, 长袖外穿衬衣145元/件、长袖内穿衬衣145元/件、春秋装制服770元/套、领带30元/条、肩章30元/套), 订制在职职工12套卫生监督制服的费用。	1.5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费	一批		3.32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 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 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 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规范公共场所单位和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 同时加大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 提高公共卫生整体水平, 减少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的发生,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投诉及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	100%	历史数据				
			业务培训人次	397人次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户次	337户次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传染病防控检查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中小学及幼儿园直饮水现场快检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	逐年减少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的	≥92%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指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投诉及市卫生计生执法总队	100%	100%	100%	4	历史数据
				业务培训人次	675人次	655人次	397人次	4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户次	670户次	650户次	337户次	4	计划标准
				有证医疗机构监督覆盖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标准
				监督检查覆盖率及量化率	90%	90%	90%	4	计划标准
				传染病防控检查覆盖率	90%	90%	90%	4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标准
				中小学及幼儿园直饮水现场快检合格率	90%	90%	90%	4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合格率	90%	90%	90%	4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群体性健康损害事件	逐年减少	逐年减少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工作的	≥92%	≥92%	20	计划标准

